

佛山市南海区解放水系水环境综合治理项目- 狮山镇虎头坑涌分布式活水项目（邻近广佛西 环城际铁路）安全评估咨询采购需求书

序号	类别	需求说明
1	名称	佛山市南海区解放水系水环境综合治理项目-狮山镇虎头坑涌分布式活水项目（邻近广佛西环城际铁路）安全评估咨询采购需求书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名称：佛山市南海区狮山美景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地址：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中心城区狮城路2号风尚蓝湾2座四层之二 联系人：罗工 联系电话：0757-86685920
3	中介服务名称	铁路、城市轨道交通评估咨询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1. 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持有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 2. 须具备铁路、城市轨道交通工程咨询甲级资质，并已入驻广东省网上中介超市的企业。
5	服务内容和 服务要求	1. 项目基本情况：在狮山镇虎头坑泵站旁建设一套 6000 立方米/天的生态式污水处理装置（净水站），生态式污水处理装置产水作为生态补水排入附近河涌；虎头坑涌清淤 100m，平均清淤深度 0.5m；不锈钢快速锁 3 套，不锈钢双胀环 8 套，管道清除固结物 1m ³ ，清除树根 6m，开挖修复管道长度 804m 等。 2. 服务内容：对佛山市南海区解放水系水环境综合治理项目-狮山镇虎头坑涌分布式活水项目邻近广佛西环城际铁路部分工程进行安全评估咨询，且评估方案须通过专家评审（评审费用由中选人支付）。 3. 服务要求：成果文件应符合国家标准和行业规范，满足有关部门审批要求；并按合同约定提交成果报告。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 报价方式：报总价。 3. 计价标准：依据《广东省安全评价收费指南》和市场价。招标控制价（最高投标限价）为264,000.00元。
8	服务时间	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
9	验收	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
10	结算方式	总价包干，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
11	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类别内容损失等违约责任。具体由合同约定。
12	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	1.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 2.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
13	备注	1.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合同范本”；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 2. 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附件 1: 佛山市南海区解放水系水环境综合治理项目-狮山镇虎头坑涌分布式活水项目（邻近广佛西环城际铁路）评估咨询预算编制报告